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广州分行”）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附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6年，广州分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及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加强金融政策解读和回应，积极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提升基层央行政府信息公开透明度，有效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

一、认真做好行政执法等业务信息主动公开

一是积极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制度建设，督促广州分行相关部门和辖内各分支机构严格按照规定通过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公示行政执法信息。2016年，广州分行通过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广州分行子网站公示行政许可信息公示表471份，公示行政许可信息处罚表58份。

二是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人大政协提案建议办理结果等公开工作。对广州分行重要规范性文件，及时按程序在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广州分行子网站公布。加大人大政协提案建议办理督办力度，对办理结果及时予以公开。2016年广州分行承办广东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共16件，其中主办件1件，协办件15件；承办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提案共28件，其中主办件1件，会办件27件。

二、充分利用媒体等平台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

2016年，广州分行加大重大金融政策宣传解读和信息公开力度，增强央行政策的透明度。

一是利用“全国两会”加大央行政策宣传力度。2016年全国“两会”期间，结合广州分行全国人大代表提案、建议，通过在主流媒体组织刊发7次专题宣传等方式，宣传解读央行相关政策，内容涵盖普惠金融、绿色金融、人民币国际化、支付结算等方面，有力推进了公众对央行政策的理解。

二是深入解读金融支持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相关政策。2016年，广州分行联合相关部门相继出台《关于金融支持广东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意见》、《关于金融支持广东省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支持广东实体

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等指导性文件，支持广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实体经济健康发展。为增强政策透明度和执行力，广州分行联合广东省金融办、银监局、证监局、保监局等部门开展金融支持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专题宣传，定期组织中央媒体、省内党媒、财经媒体深入广州、佛山、珠海等地走访，大力宣传广东金融业推进金融改革开放、支持地方经济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取得的成绩。

三是积极开展广东自贸区金融改革创新政策解读。2015年底，广州分行发布了《关于印发〈推进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珠海横琴新区片区外汇管理改革试点实施细则〉的通知》，在经常项目、资本项目和外汇市场等多个方面深化改革，进一步提高自贸区跨境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2016年初，专题开展了广东自贸区外汇管理改革政策宣传解读，国内主流媒体和港台媒体报道转载达178次。此后，相继围绕自贸区账户新政、跨境人民币新政等开展政策专题宣传解读活动，联系了近20家境内外媒体刊发21篇报道，转载近500次。

三、以业务竞赛知识普及等方式多渠道开展金融政策宣传

一是突出辖区特色，多渠道解读跨境人民币政策。2016年，广州分行举办了以“展示新面貌 助推国际化”为主题的2016年广东省跨境人民币业务竞赛，覆盖全省金融机构。通过举办竞赛活动，广泛宣传了跨境人民币业务发展历程及新政策、新动态，全面提升了广东省4万多跨境人民币业务从业人员的专业技能。同时，举办各种类型的政策宣讲活动近百场，接受宣传培训的银行和企业人数达3万多人，有力推进了跨境人民币业务政策信息的公开透明，促进广东跨境人民币业务向纵深发展。

二是通过举办支付结算知识技能竞赛等方式宣传支付新政策。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支付结算管理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261号文”)出台前后，广州分行通过举办“2016年广东省支付结算知识技能竞赛”活动等形式，联合公安机关开展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的成果宣传活动，扩大政策影响面，推动商业银行深入落实；同时，组织商业银行全力开展支付新规的政策解读和成效宣传。《人民日报》、《金融时报》、《南方日报》等多家主流媒体刊发了20余篇报道、网络转载逾200次。

三是深入开展“3.15”及“金融知识普及月”等活动。2016年，开展以“权利·责任·风险”为主题的3.15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宣传活动，继续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大力宣传征信、反洗钱、支付结算、人民币反假、存款保险等相关金融知识，零距离解答群众关心的金融业务，全面提升了社会公众金融知识水平，为社会公众营造了一种“懂金融、用金融”的良好氛围。

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制度建设

一是创新建设广东金融学会微信公众号，打造学会与会员单位、社会公众沟通互动的新型平台。广东金融学会微信公众号是广州分行授权对外发布信息的唯一微信公众号。自2016年1月27日上线以来，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微信公众号的粉丝数量超过9万，成为国内具影响力的省级金融学会微信平台和“广东金融”新媒体资讯传播平台。2016年，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信息1000余条，内容涉及支付结算、反洗钱、自贸区金融改革等人民银行多项业务。

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2016年，相继出台《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操作规程（试行）》、《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的通知》、《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办公室关于做好支付结算依法行政信息公示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广州分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广州分行子网站、政务公开触摸查询一体机、政务大厅LED显示屏、广东金融互动平台、新闻媒体等多种渠道，向社会主动公开了包括机构与职责、法规政策、行政执法、金融统计数据和运行情况、政务公开相关信息等。

（一）机构与职责信息

包括机构简介、机构领导、机构职责、内设机构和下属机构设置及联系方式等信息。

（二）法规政策信息

包括与履行职责有关的金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三）行政执法信息

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执法检查目录、中国人民银行广

州分行行政调查目录等行政执法规定信息，职责范围内的行政审批信息，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行政处罚项目表等行政处罚信息等。

（四）业务信息

按月度公布广东货币金融统计数据和金融运行情况。

（五）政务公开信息

公布政务公开办事机构、办公地址、办公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及政务公开规定等信息。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六）其他

与履职相关的公告、声明等信息。

二、信息公开方式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要求，广州分行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一是通过人民银行互联网广州分行子网站、广东金融互动平台、政务大厅 LED 显示屏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16 年，上述渠道累计上传信息 3000 余条。

二是通过新闻媒体等渠道发布重大金融政策的宣传解读信息。2016 年，累计向社会公众发布新闻稿件 347 篇，处理媒体采访 90 余次，协调推出 8 篇行领导专访及调研文章；金融时报驻广东记者站发稿 135 篇，进一步增强了人民银行相关政策和信息的透明度。

三是通过组织业务竞赛、举办政策宣讲会等形式宣传解读重大金融政策。2016 年，广州分行举办了广东省跨境人民币业务竞赛和支付结算知识技能竞赛两场大型竞赛活动，举办各种类型的

政策宣讲活动近 100 场，接受宣传培训的银行和企业达 3 万多人次。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6 年，广州分行机关收到公民、法人、其他组织等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41 件，涉及账户开立、第三方支付机构许可等信息，广州分行均依法依规予以受理并办结。

二、申请处理情况

2016 年，对公民和法人提出的 41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广州分行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规定依法受理，同时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及时答复，按时办结；涉及第三方的信息，均充分征求相关单位的意见建议。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广州分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以及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不予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6 年度没有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向广州分行就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6 年度广州分行未向申请人收取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费用。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6 年，广州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然存在主动公开信息的广度和深度不足、及时性有待加强、信息公开的渠道不够多等问题。

下一步，广州分行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内容和形式，扎实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探索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三是积极做好政务依申请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保障公众的知情权，稳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第八部分：附 表

附表 1：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附表 2：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附表 3：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附表 1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申请总数	件	41
其中：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电子邮件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41
5.其他形式申请数	件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件	41
其中： 1.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41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3. 不同意公开答复总数	件	0
4. “不属于本部门职责” 数	件	0
5. “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 数	件	0
6. 其他	件	0

附表 2

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行政复议数	件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附表 3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收取费用总数	元	0
其中： 1.检索费	元	0
2.邮寄费	元	0
3.复制费（软盘）	元	0
4.其他收费	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	万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	万元	0
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	万元	0